

2021 全民社造行動計畫-獲獎專款專用授權書

茲本人_____ (甲方-獲獎人) 獲得「2021 信義房屋全民社造行動計畫」乙案_____類 楷模 獎，
獎助經費計新台幣_____元整。

今與_____ (乙方-代領方) 達成協議，此筆專款專用之經費，分頭款 70%及尾款 30%匯入乙方個人帳戶，並由乙方自行轉交予甲方。
甲、乙雙方均已明確知悉前揭經費將依相關稅法規定計入乙方年度所得，如有爭議，甲、乙雙方將自行處理相關稅務事宜(含境內、境外)，不向信義房屋股份有限公司為任何請求或主張。

以上約定經甲、乙雙方確認無訛，並特立此據為憑。

此致

信義房屋股份有限公司

立書人 (甲方-獲獎人)

獲獎人：

聯絡地址：

甲方私章

立書人 (乙方-代領人)

代領人：

聯絡地址：

乙方私章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